

私宅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

公示说明

建设单位：王海荣
公示主体：总平面图、平面图、效果图
公示时间：10天
公示期限：2025年5月6日-2025年5月15日
审批单位：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项目受理编号：GC20250035
建设地点：澳头安惠大道
公示说明：

王海荣住宅项目位于澳头安惠大道，用地面积为237.15平方米，于2003年取得工规证，现状已建成一层建筑物，首层建筑占地面积为237.15平方米。现申请办理加建手续，加建6层，东侧二层以上外飘1.5米，总层数为7层，加建面积为1538.56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为1775.71平方米。

- 附注：
- 1、该图仅为示意图，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 - 2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，可通过我局网站(<http://www.dayawan.gov.cn/bmpd/gtfj/>)或现场公示栏查询。

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，在公示期内可向我局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提出意见。

电话：0752-5577926

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必须包括反馈者的真实姓名，有效的联系方式，反对的理由。如果认为申请事项关系个人重大利益的，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将作为行政许可的参考。

利害关系人有申请听证的权利，如需申请听证，请于公示期间向我局提出听证书面申请，逾期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以上权利。

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2025年5月6日

